

证券代码：832063

证券简称：鸿辉光通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上海鸿辉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股东会会议地点在本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黄惠良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781,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1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现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订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监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现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订公司 2025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 2024 年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建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涉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黄惠良、赵品根、赵继鸿、上海子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黄惠良）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2025 年度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扬州金森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鸿辉光通器件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鸿辉光联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9,8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预计 2025 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章程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章程变更登记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变更的一切相关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七）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十	《关于 预计 2025 年 日常性 关联交 易的议 案》	903,000	99.89%	1,000	0.11%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刘俊哲、周倩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信息披露规则》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上海鸿辉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关于上海鸿辉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鸿辉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